

## 台中商業銀行外匯業務收費標準

### 一、進口業務

日期:110年11月09日

產品項目	費率項目	風險性/非風險性費率	D B U	*O B U (若為美金以外之幣別,得依所列收費標準收取等值外幣)
開發信用狀 (含外幣保證函及轉開信用狀)	開狀手續費	風險性	以三個月一期,按開狀金額第一期以0.25%計收,第二期起每期以0.125%計收,最低收TWD800元。(未滿一期以一期計算)(到單起押需按超押金額補收開狀手續費及保證金)	以三個月一期,按開狀金額第一期以0.25%計收,第二期起每期以0.125%計收,最低收USD30元。(未滿一期以一期計算)(到單起押需按超押金額補收開狀手續費及保證金)
	修改手續費	風險性	(1)修改金額及期限,視同開狀收費標準,最低收TWD400元。 (2)修改一般條款每筆收TWD400元。	(1)修改金額及期限,視同開狀收費標準,最低收USD20元。 (2)修改一般條款每筆收USD20元。
	郵電費	非風險性	地區 詳電 航郵 修改 台港澳 (TWD) 800 400 400 其他地區(TWD) 1,200 600 600	地區 詳電 航郵 修改 台港澳 (USD) 40 20 20 其他地區(USD) 50 25 25
	承兌費	風險性	按賣方逾期天數加收承兌手續費,以年費率1%計收,最低收USD50元。	按賣方逾期天數加收承兌手續費,以年費率1%計收,最低收USD50元。
	墊款息	風險性	(1)利率依本行外幣掛牌授信利率計收。 (2)辦理擔保提貨/副提單背書時,即期L/C項下預收7天墊款息。	(1)利率依本行外幣掛牌授信利率計收。 (2)辦理擔保提貨/副提單背書時,即期L/C項下預收7天墊款息。
	保兌手續費	非風險性	由申請人負擔時按保兌銀行實際收費計收。	由申請人負擔時按保兌銀行實際收費計收。
進口託收 (D/A、D/P)	手續費	風險性 (墊款) 非風險性 (無墊款)	(1)D/A每筆按託收金額0.2%計收,最低收TWD200元。 (2)D/P每筆按託收金額0.15%計收,最低收TWD200元。	(1)D/A每筆按託收金額0.2%計收,最低收USD15元。 (2)D/P每筆按託收金額0.15%計收,最低收USD15元。
	郵電費	非風險性	D/A、D/P一律每筆以TWD400元計收。	D/A、D/P一律每筆以USD20元計收。
進口O/A	手續費	風險性	O/A每筆按匯款金額0.1%計收,最低收TWD200元。	O/A每筆按匯款金額0.1%計收,最低收USD15元。
	郵電費	非風險性	(1)O/A匯出比照匯出匯款收費標準計收。 (2)查詢、退匯或改匯須去電受款銀行者每筆TWD300元。	(1)O/A匯出比照匯出匯款收費標準計收。 (2)查詢、退匯或改匯須去電受款銀行者每筆USD10元。

### 二、出口業務

產品項目	費率項目	風險性/非風險性費率	D B U	*O B U (若為美金以外之幣別,得依所列收費標準收取等值外幣)
信用狀通知	手續費	非風險性	(1)每筆TWD400元。 (2)修改L/C每筆收TWD200元,取消L/C每筆收TWD400元。遺失補發每筆TWD3,000元。	(1)每筆USD15元。 (2)修改L/C每筆收USD10元,取消L/C每筆收USD15元。遺失補發每筆USD100元。
	取消郵電費	非風險性	每筆TWD400元。	每筆USD15元。
出口押匯	手續費	風險性 (墊款) 非風險性 (無墊款)	按押匯/託收金額0.1%計收,最低收TWD500元。	按押匯/託收金額0.1%計收,最低收USD20元。
	轉押手續費	風險性 (墊款) 非風險性 (無墊款)	按押匯金額以0.2%計收(本行0.12%,轉押行0.08%),最低收TWD1,000元。(得先不收取轉押手續費0.08%,由轉押行逕自押匯款內扣)	按押匯金額以0.2%計收(本行0.12%,轉押行0.08%),最低收USD40。(得先不收取轉押手續費0.08%,由轉押行逕自押匯款內扣)
	郵電費	非風險性	(1)寄件按快遞之各地區價目計收。 (2)國內每筆收TWD200元。 (3)匯票求償及二次以上寄單按件數加收費用。 (4)超重文件按實際計收。	(1)寄件按快遞之各地區價目計收。 (2)國內每筆收USD10元。 (3)匯票求償及二次以上寄單按件數加收費用。 (4)超重文件按實際計收。
	出押息	風險性	(1)求償行在亞洲 港幣、日圓、新加坡幣計收 7天,其他收12天。 (2)轉押匯加收7天。	(1)求償行在亞洲 港幣、日圓、新加坡幣計收 7天,其他收12天。 (2)轉押匯加收7天。
	貼現息	風險性	確定到期日按實際天數計收,不確定到期日者,依匯票期限計收並加收出押息。	確定到期日按實際天數計收,不確定到期日者,依匯票期限計收並加收出押息。
	瑕疵息	非風險性	以7天計收。	以7天計收。
	手續費	風險性 (墊款) 非風險性 (無墊款)	按託收金額0.05%計收,最低收TWD500元。	按託收金額0.05%計收,最低收USD20元。
出口託收 (D/A、D/P)	郵電費	非風險性	(1)寄件按快遞之各地區價目計收。 (2)國內每筆收TWD200元。 (3)超重文件按實際計收。	(1)寄件按快遞之各地區價目計收。 (2)國內每筆收USD10元。 (3)超重文件按實際計收。
	手續費	非風險性	(1)按轉讓金額0.25%計收,最低收TWD800元。 (2)修改每筆收TWD800元,最低收TWD400元。 (修改時若增加金額,按增加金額0.25%計收,最低收TWD800元)	(1)按轉讓金額0.25%計收,最低收USD30元。 (2)修改每筆收USD30元,最低收USD20元。 (修改時若增加金額,按增加金額0.25%計收,最低收USD30元)
信用狀轉讓	郵電費	非風險性	比照進口開狀及修狀郵電費標準。	比照進口開狀及修狀郵電費標準。

### 三、放款業務及其他

產品項目	費率項目	風險性/非風險性費率	D B U	*O B U (若為美金以外之幣別,得依所列收費標準收取等值外幣)
外幣貸款	違約金	非風險性	逾期六個月以內者按實際逾期墊款天數利息加收一成違約金,六個月以上者加收二成違約金。	逾期六個月以內者按實際逾期墊款天數利息加收一成違約金,六個月以上者加收二成違約金。
其他	電報費	非風險性	每筆收TWD400元。	每筆收USD20元。
	補發水單、收據	非風險性	6個月以內每張TWD50元、6個月以上每張TWD100元。	6個月以內每張USD2元、6個月以上每張USD4元。

四、存匯業務

產品項目	費率項目	D B U	*O B U (若為美金以外之幣別,得依所列收費標準收取等值外幣)
匯出匯款	手續費	按匯出金額0.05%計收,每筆最低TWD200元,最高收TWD800元,DBU與OBU互匯免收匯出手續費。	按匯出金額0.05%計收,每筆最低USD10元,最高收USD30元,OBU與DBU互匯免收匯出手續費。
	郵電費	(1)每通TWD300元。 (2)全額到匯收費方式: 美元:除手續費及一通郵電費TWD300外,每筆加收TWD700元 其他幣別:請另向經辦人員洽詢 ※全額到匯係指中間轉匯行不收其國外銀行費用,匯款款項全額匯付至受款銀行,惟受款行仍可依其規定扣取其服務費用。	(1)每通USD10元。 (2)全額到匯收費方式: 美元:除手續費及一通郵電費USD10外,每筆加收USD25元 其他幣別:請另向經辦人員洽詢 ※全額到匯係指中間轉匯行不收其國外銀行費用,匯款款項全額匯付至受款行,惟受款行仍可依其規定扣取其服務費用。
	查詢、退匯或改匯	須去電受款銀行時,不論地區郵電費每筆TWD300元,國外銀行費用另依實際發生數計收。	須去電受款銀行時,不論地區郵電費每筆USD10元,國外銀行費用另依實際發生數計收。
匯入匯款	手續費	按匯入金額0.05%計收,最低TWD200元,最高收TWD800元。 (含自OBU匯入匯款)	按匯入金額0.05%計收,最低USD10元,最高收USD30元。 (含自DBU匯入匯款)
光票託收及買入 (含旅行支票)	手續費	按票面金額0.05%計收,最低TW200元,最高收TWD800元。	按票面金額0.05%計收,最低USD10元,最高收USD30元。
	買匯息 (光票買入)	(1)美、日、港、新等付款地之當地幣別者收12天利息,最低TWD100元。 (2)其他地區及非付款地當地幣別者收21天利息,最低收TWD100元。 (3)利率按本行外幣掛牌授信利率計收,逾期入帳應另補收利息。	(1)美、日、港、新等付款地之當地幣別者收12天利息,最低USD10元。 (2)其他地區及非付款地當地幣別者收21天利息,最低收USD10元。 (3)利率按本行外幣掛牌授信利率計收,逾期入帳應另補收利息。
	郵電費	寄送時依快遞公司實際收費計收。	寄送時依快遞公司實際收費計收。
	國外費用	依國外銀行實際扣除費用計收,並於收回之票款逕自扣除。	依國外銀行實際扣除費用計收,並於收回之票款逕自扣除。
外幣現鈔買賣	手續費	每筆以TWD100元計收。	/
	外存提存現鈔匯差	外匯存款存、提外幣現鈔,按本行掛牌外幣現鈔買入、賣出匯率與即期買入、賣出匯率之差額乘以存、提金額計收匯率差價,最低收TWD100元。	
受理舊版外幣現鈔託收業務	詳受理舊版外幣現鈔託收業務收費標準公告		
存匯服務	(1)存單、存摺掛失/補發、印鑑掛失/更換每次TWD100。 (2)申請存款餘額證明及補發各項業務水單/收據等,第一份以TWD100計收,第二份起每張收TWD50。 (3)申請業務往來證明每戶TWD200。 (4)MT940對帳單服務初次設定費TWD6,000/每月手續費TWD4,500。	(1)存單、存摺掛失/補發、印鑑掛失/更換每次USD4。 (2)申請存款餘額證明及補發各項業務水單/收據等,第一份以USD4計收,第二份起每張收USD2。 (3)申請業務往來證明每戶USD8。 (4)MT940對帳單服務初次設定費USD200/每月手續費USD150。	

受理舊版外幣現鈔託收業務收費標準公告

一、客戶持特殊版本鈔券/非屬國際流通之舊版鈔券/破污損鈔券存入本行帳戶或兌換為新臺幣,以本行收兌之面額為限,且皆以託收方式辦理,待鈔券獲收兌銀行(通常為外商銀行)收兌後,以收兌銀行通知日為起存日或以通知日之現鈔買入匯率兌換為新臺幣,除依照本行外幣存匯業務之收費標準計收費用外,另依下列標準加收託收處理費用:

1. 美元:每1美元收取TWD0.3元處理費。
2. 雜幣:每張收取TWD100處理費,且須論張計收費用。
3. 舊版外幣現鈔辦理託收以100張一摺為原則。
4. 託收之鈔券如無法順利完成收兌程序,本行收取之處理費用不予退還。

※倘客戶提示本人原購買之結匯水單,得免收舊版處理費。本行不受理舊版雜幣兌換現行流通雜幣券。

二、外幣現鈔非屬本國貨幣,舊版外幣鈔券須回售予外商銀行,礙於部分國家對於鈔券回收條件較為嚴格,導致特殊版本鈔券/非屬國際流通之舊版鈔券/破污損鈔券有遭外商銀行拒絕收兌之風險,因此針對上開鈔券以託收方式處理,如鈔券狀況破損嚴重,本行保留拒絕受理之權利。

三、特殊版本鈔券/非屬國際流通舊版鈔券之定義範圍:

係依各國央行發布或外商銀行之通知訊息訂定,本行將依其發佈訊息隨公告相關託收訊息。

四、特殊版本鈔券/非屬國際流通之舊版美鈔券係指:

舊版(小頭)任何序列票號、美元1996年版任何序列票號、2001年C字版、2003年D字版、2003A年F字版百元券、2006年H字版百元券及2006A年K字版百元券。

五、託收之美鈔如需送外商銀行託轉美國發行局鑑定處理,處理時間可能需四到六個月以上,惟若依外商銀行認定鈔券破污損嚴重、難以分辨真偽或其他特殊情況者,需另送美國當地鑑識單位處理,處理時程無法掌握(可能長達數年),雜幣現鈔亦有相同情形。

